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东晶

公告编号：2016104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6年8月12日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将其持有的东晶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锐康”）80%的股权（以成都锐康减资后 5,000 万注册资本为依据）及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晶金华”）持有的黄山市东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光电”）100%股权出售给中基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基投资”）。现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中基投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已收到中基投资以现金支付的成都锐康第一笔股权转让款2,1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晶金华收到中基投资以现金支付的黄山光电第一笔股权转让款800万元。

2、截至本公告日，成都锐康80%股权已过户至交易对方中基投资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黄山光电工商变更事项正在积极办理中，尚未完成。公司及相关各方将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继续履行相关事项，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8日